舒农机函〔2020〕1 号

舒城县农业机械服务中心关于县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第35号代表建议答复的函

葛义学、钱元玲、董成松、杨龙和代表：

你们在县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期间提出《关于在城关镇高塘村扩建公益性农事服务中心》的建议收悉。经研究办理，现答复如下：

推进农事服务中心建设，是带动小农户应用现代生产方式、促进现代农业发展的现实需要，是提升农业社会化服务能力、推进农业机械化发展转型升级的重要举措。县委、县政府非常重视农事服务中心建设，将其纳入“三农”重点工作，在项目、资金方面给予重点支持，建设用地作为设施农业用地管理。2020年安排财政资金140多万元，补助建设7个综合性农事服务中心。

2017年县农机局安排在城关镇高塘村建设农事服务中心，有益民机插秧植保合作社作为建设主体。近年来农事服务中心引进推广多项重大农业技术，先后在我县首次引进示范推广水稻机械化育插秧、植保无人机飞防、农药化肥减量增效、再生稻种植攻关等多项技术，并且得到广泛运用。在助力脱贫攻坚，农业标准化生产，农业社会化服务，农业科技示范推广等方面做出了突出贡献。为支持其进一步发展，扩大服务规模，经与城关镇及县自然资源局、城管执法局等部门协调，2020年5月为城关镇高塘村益民农事服务中心解决9.6亩设施农业建设用地，用于建设机库及烘干机房等，该合作社农业生产资料及农机具存放、谷物烘干、粮食简易储存等问题基本解决。

衷心感谢代表们对我县农机化工作的关心、支持和监督。

办复类别：A类

联系单位：舒城县农业机械服务中心

联系电话：0564-8621164

2020年7月26日